

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

验 收 类 型 整体验收

建 设 地 点 湛江市麻章区

验 收 单 位 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2026 年 4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项目性质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湛江市水务局 湛水水保安监〔2016〕106号 2016年11月1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部门、文号及时间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湛交基〔2017〕56号 2017年6月12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4月至2023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		
监理单位	北京华路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等文件要求，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于2026年4月23日在湛江市主持召开了省道545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以及监理、施工、设计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项目区内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并委托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省道545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施工期开展的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介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成果的汇报，以及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设计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省道545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位于湛江市麻章区太平镇，包含一条主线和一条支线，主线起点位于坡胡村西侧，与雷

湖快线交叉，交叉桩号 K58+707.098，起点附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 10'18.94” ，北纬 21° 04'29.27” ；终点位于晨鸣浆纸厂货运道路西侧，终点桩号 K3+700，终点附近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 08'57.11” ，北纬 21° 06'0.03” 。支线为晨鸣南路，为晨鸣纸浆厂与本工程的连接线，起点位于主线 K3+305 处，终点位于晨鸣纸浆厂正门。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条主线和一条支线，主线全长 3.70 千米，双向 4 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80 千米每小时，道路路基宽度 25.50 米；支线长 0.606 千米，双向 4 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60 千米每小时，道路路基宽度 31 米。

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16.73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15.71 公顷，临时占地面积 1.02 公顷。工程于 2019 年 4 月开工，2023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 49 个月。工程土石方挖方总量为 25.16 万立方米（含表土 5.16 万立方米）；填方总量为 21.64 万立方米（含表土 5.16 万立方米）；借方总量为 11.38 万立方米，全部来自场地周边同期建设工程的多余土方；弃方总量为 14.90 万立方米，其中 3.20 万立方米外运至麻章区大鹏村棕榈路旁的园林苗木场进行种植土改造综合利用，3.90 万立方米外运至湛江市麻章区麻章镇田寮村 325 国道旁的园林苗木场进行种植土改造综合利用，3.70 万立方米外运至遂溪县遂城镇边塘村 325 国道旁的园林苗木场进行种植土改造综合利用，4.10 万立方米外运至东雷高速公路项目雷州段进行绿化种植培土综合利用。工程总投资 18893.1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9316.29 万元（未结算）。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6 年 11 月 17 日，建设单位取得了湛江市水务局出具的《关于县道 684 线晨鸣纸浆厂（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湛水水保安监〔2016〕106 号），获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本项目不涉及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17 年 6 月，项目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本项目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并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取得湛江市交通运输局出具的《关于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湛交基〔2017〕56 号）；2017 年 8 月，设计单位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并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取得湛江市交通运输局出具的《关于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施工图设计批复》（湛交基〔2017〕85 号）。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由主体设计单位一同完成，未单独开展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工作。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均纳入主体监理工作中一并实施，由北京华路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主体工程监理工作。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已结束，质量检验和质量评定资料齐全，工程资料按有关规定已整理、归档，并按有关规定总结完成了本项目监理报告，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奠定了基础。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项目实际施工期间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在工程施工期间通过观测、拍摄影像照片等方式，及时掌握本工程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并根据主体建设情况协助施工单位加强水土保持施工管理，施工期间未发生水土流失重大危害事件，未对场地周边造成水土流失影响。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5 年 7 月，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评估工作，并成立了验收评估小组。评估小组通过多次现场核查，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分部工程，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和效果进行了评估。2026 年 4 月，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省道 545 线百龙至里光段改建工程基本按照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各项要求实施完毕。建设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有：砼排水沟 8600 米、表土剥离 5.16 万立方米、表土回填 5.16 万立方米、土地整治 0.60 公顷、绿化工程 4.79 公顷、植草皮 0.75 公顷、撒播草籽 0.60 公顷、临时排水沟 6520 米、临时沉沙池 19 座、彩条布覆盖 1.96 公顷、编织袋防护 680 米；水土保持实际投资 1430.27 万元。通过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本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 99.7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3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35%，林草覆盖率 37.65%，各

项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

验收报告认为：本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
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以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
中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
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
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七）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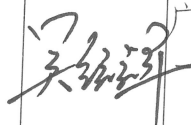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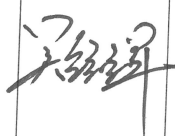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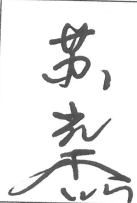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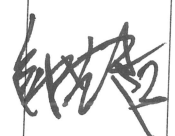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
土保持设计；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
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
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
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纳
入了主体工程监理工作中；运行期间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
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相关管养单位应继续加强对已有水土保持设施
管护，对管涵及排水沟开展定期清淤，对植被生长稀疏的绿化区
域及时进行补植，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2026 年 4 月 23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 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项目总工		建设单位 ✓
成员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广东粤源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高工		验收报 告编制 单位
		北京华路顺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副总工		监理单 位 ✓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	副总工		方案编 制单位
		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 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 位 ✓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 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设计单 位 ✓